

# 第 16 屆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暨第 10 屆國際展能節 職業技能競賽國手選拔賽計畫修正對照表

修正計畫	現行計畫	說明
<p>三、競賽日期：<u>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報到、選手熟悉場地，109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進行競賽，109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頒獎典禮。</u></p>	<p>三、競賽日期：<u>109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報到、選手熟悉場地，109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進行競賽，109 年 3 月 28 日(星期六)頒獎典禮。</u></p>	<p>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調整競賽日期。</p>
<p>四、競賽場地：<u>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u></p>	<p>四、競賽場地：<u>另行公布</u></p>	<p>本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委託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承辦本屆競賽，並以該校為競賽場地。</p>
<p>五、競賽職類及技能範圍： (一)預定舉辦<u>籐藝等 27 職類(如附表 1)，其中籐藝、家具木工、電腦程式設計、網頁設計、CAD 機械設計製圖、資料庫建置、陶藝、繪畫、基礎女裝、男裝、工業電子、珠寶金銀細工、攝影、海報設計、編輯排版、蛋糕裝飾、電腦組裝、平面木雕、電腦軟體應用、自行車組裝、西餐烹飪、進階女裝、麵包製作及花藝等 24 職類同時辦理國內賽及國手選拔賽，其他職類僅辦理國內賽。</u> (二)<u>第 10 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將於 110 年 5 月 26 日至 5 月 29 日在俄羅斯莫斯科舉行，配合所辦理職類，繪畫、攝影及西餐烹飪等 3 職類將選拔 2 位國手參賽。</u></p>	<p>五、競賽職類及技能範圍： (一)預定舉辦<u>籐藝等 27 職類(如附表 1)，其中廣告牌設計、麵包製作、電腦輔助立體製圖及電腦中文輸入等 4 職類僅辦理國內賽，其餘 23 職類辦理國內賽及國手選拔賽。</u> (二)<u>國際奧林匹克殘障聯合會 (International Abilympic Federation) 尚未公布第 10 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辦理日期與職類，本屆暫以第 9 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所參賽職類辦理國手選拔賽，惟屆時實際參賽職類，仍以第 10 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所辦理職類為主，未辦理職類國手不得異議。</u></p>	<p>配合國際奧林匹克身心障礙聯合會 (International Abilympic Federation) 公布第 10 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主辦國、競賽日期與辦理職類，調整國手選拔賽辦理職類，並公布相關訊息。</p>
<p>刪除</p>	<p>(四)若有新增辦理國手選</p>	<p>已公布國手選拔賽辦理職</p>

	拔賽之職類，將另行公布。	類，本項刪除。
<p>十一、選手報到、膳宿及交通：</p> <p>(一)報到：<u>109年6月4日</u> (星期四)下午1時至3時，至大會指定地點報到，無正當理由逾時者，不予受理，並註銷參賽資格。</p> <p>(二)膳食：自報到之日起至頒獎典禮止(<u>6月4日</u>下午1時至<u>6月6日</u>中午12時)，由大會免費供應膳食及點心(含報名時申請住宿之必要陪同者1人)。</p> <p>(三)住宿：戶籍地址距離競賽場地30公里以上者，得於報名時登記申請住宿需求，競賽期間由大會免費提供選手及必要陪同者1人住宿。</p> <p>(四)交通：<u>109年6月4日</u>下午1時至3時由大會備專車在南港車站接選手及必要陪同者1人至競賽場。<u>6月6日</u>頒獎典禮後，再以專車載送至南港車站。</p>	<p>十一、選手報到、膳宿及交通：</p> <p>(一)報到：<u>109年3月26日</u> (星期四)下午1時至3時，至大會指定地點報到，無正當理由逾時者，不予受理，並註銷參賽資格。</p> <p>(二)膳食：自報到之日起至頒獎典禮止(<u>3月26日</u>下午1時至<u>3月28日</u>中午12時)，由大會免費供應膳食及點心(含報名時申請住宿之必要陪同者1人)。</p> <p>(三)住宿：戶籍地址距離競賽場地30公里以上者，得於報名時登記申請住宿需求，競賽期間由大會免費提供選手及必要陪同者1人住宿。</p> <p>(四)交通：<u>109年3月26日</u>下午1時至3時由大會備專車在南港車站接選手及必要陪同者1人至競賽場。<u>3月28日</u>頒獎典禮後，再以專車載送至南港車站。</p>	<p>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調整競賽日期。</p>
<p>十二、歡迎會、頒獎典禮暨優勝作品展覽：</p> <p>(一)歡迎會： 地點：<u>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u> 時間：<u>109年6月4日</u>(星期四)下午6時。</p> <p>(二)頒獎典禮暨優勝作品展覽： 地點：<u>新北市私立莊</u></p>	<p>十二、歡迎會、頒獎典禮暨優勝作品展覽：</p> <p>(一)歡迎會： 地點(另訂) 時間：<u>109年3月26日</u> (星期四)下午6時。</p> <p>(二)頒獎典禮暨優勝作品展覽： 地點：<u>(另訂)</u> 時間：<u>109年3月28日</u> (星期六)上午10時</p>	<p>本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委託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承辦本屆競賽，將在該校辦理歡迎會與頒獎典禮暨優勝作品展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敬高級工業家</u> <u>事職業學校</u> 時間：109年<u>6月6</u> <u>日(星期六)</u>上 午10時</p>		
<p>十四、其他注意事項： (一)為減少競賽材料及相關資源的浪費，已報名卻無正當理由未參賽者，將依下列方式處理： 1.主辦單位於次屆競賽時，得不接受提名單位推薦該職類選手參賽，且得不接受該選手報名。 2.以上所謂正當理由係指天災(颱風、地震、空襲、水災、火災等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突發事件)和無法預期(重大車禍、生病住院、家有重大事故等具有證明)之因素。但選手預知屆時無法參賽時，應事先於競賽2週前(即109年<u>5月21</u>日前)以書面方式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或承辦單位辦理請假，經獲准者，則不在此限。請假者視同放棄該次參賽權利，屆時不得再行主張恢復。</p>	<p>十四、其他注意事項： (一)為減少競賽材料及相關資源的浪費，已報名卻無正當理由未參賽者，將依下列方式處理： 1.主辦單位於次屆競賽時，得不接受提名單位推薦該職類選手參賽，且得不接受該選手報名。 2.以上所謂正當理由係指天災(颱風、地震、空襲、水災、火災等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突發事件)和無法預期(重大車禍、生病住院、家有重大事故等具有證明)之因素。但選手預知屆時無法參賽時，應事先於競賽2週前(即109年<u>3月12</u>日前)以書面方式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或承辦單位辦理請假，經獲准者，則不在此限。請假者視同放棄該次參賽權利，屆時不得再行主張恢復。</p>	<p>配合競賽日期，調整無法參賽選手辦理請假期限。</p>